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海润光伏

公告编号：临2017-061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7年5月3日
-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为*ST 海润，股票代码 600401，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现将风险提示如下：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

- （1）股票种类：A股
- （2）退市风险警示前的股票简称：海润光伏
- （3）证券代码：600401
- （4）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期：2017年5月3日
- （5）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ST 海润
- （6）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之（四）款“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三、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4 条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停牌一天，2017 年 5 月 3 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

同时，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1) 意见：

针对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所述事项，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核实存在的问题，并认真整改，持续追踪相关进展，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主要措施

公司将针对会计师在年审过程中所提出的内控各项重大缺陷进行整改，争取 2017 年中报披露前完成整改，消除影响。

公司将通过聘请第三方专业的内控管理机构对公司进行嵌入式的辅导，并重点针对公司内控各项重大缺陷进行专业的梳理、整改和跟踪监督。最终实现加强公司管理和制度的有效建设，同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落实责任，加强检查，考核效果，消除上述不确定因素对公司的影响。

五、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自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暂停上市。

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如发生以下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1) 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的标准，其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营业收入低于 1000 万元或者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等四种情形之一；

- (2) 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年的年度报告；
- (3) 公司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了最近一年年度报告，但未在其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如下：

- (1) 联系人：问闻 程莎莎
- (2) 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徐霞客镇璜塘工业园区环镇北路 178 号
- (3) 咨询电话：0510-86530938
- (4) 传真：0510-86530766
- (5) 电子信箱：ir@hareon.net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8 日